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會委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台立內字第 1024000165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議事日程一份

開會事由：立法院第 8 屆第 3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20 次全體委員會議邀請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王郁琦、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長林中森、經濟部次長、財政部次長就「兩岸服務貿易協議洽簽進度、實質效益，及兩岸電子商務市場競爭關係之現況-以淘寶網為例」提出專題報告並備質詢；另請內政部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派員列席並備質詢。

開會時間：102 年 4 月 25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本院紅樓 202 會議室

主持人：江召集委員啟臣

聯絡人及電話：喻珊 (02)2358-5505 傳真(02)2358-5502

出席者：本會委員

列席者：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

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王郁琦、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長林中森、經濟部、財政部、內政部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

副本：本院各相關單位

備註：

一、委員登記發言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 上午 8 時至 9 時，出席委員在會場親自簽到後，依序登記於優先發言登記表（甲）；列席委員在會場親自簽到後依序登記於發言登記表（乙），並準時於上午 9 時不經唱名依序列於前項優先登記表（甲）之後。

(二) 上午 9 時以後，不分出、列席委員，均親自依序於其後繼續登記。

二、請相關單位將口頭報告之書面資料 200 份儘速送至本會，並將電子檔傳至

ntp@ly.gov.tw；另列席官員名單請傳至 ly20573@ly.gov.tw 或電話 02-23585513。